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 陳冠陞

電話: 03-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: cjj123777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5月9日 發文字號:桃教學字第111004111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376735100E 1110041117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\_1110041117\_ATTACH2.pdf)

主旨:函轉教育部修正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 肺炎學生宿舍防疫管理指引」及「修正對照表」各1份, 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542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Omicron新型變異株威脅與社區傳播風險升高,為守護住宿學生健康安全,並保障住宿學生受教權益,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22臺教授國字第1110053646號函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」,及111年4月14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48393號函「校園因應『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』(COVID-19)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」,將前開相關防疫措施納入指引修正。
- 三、請隨時注意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防疫政策,教育部 將持續配合疫情發展適時調整學生宿舍防疫因應作為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高中(含特教學校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







